

希輪律來師糾紛案登照函

件，由於合辦總領事意謂作中國大陸七億人民的代表，在該事件交涉中，妄行大加歪曲事實，誹謗，及所有謠言的表現，我們覺得有將此事的紀錄弄得正直清楚之必要。

現在該六名香港海員與三名小流氓之希腊海員爭執事件，華人方面終於獲得完全勝利。因此，將該等香港海員來函一件附上，請刊載的至曲事實，誹謗及謠言。特此，並候撰安。

周華賢（簽署）謹啓
一九六四年一月十四日

茲附該等香港海員來函錄如下：

日期，並定凡年登七十歲以上世誼，須預早向文書處登記，領券赴謙，俾便統計與席人數，尚有要件多宗，次第解決，決議擇定三月八日為四十一週年紀念

日期，並定凡年登七十歲以上世誼，須

預早向文書處登記，領券赴謙，俾便統

計與席人數，尚有要件多宗，次第解

畢，茶會及鷄尾酒會，如儀話別。

日期，並定凡年登七十歲以上世誼，須

預早向文書處登記，領券赴謙，俾便統